

文章编号: 1005-0523(2003)03-0124-04

《诗经》与中国传统文化雏形

童 辰

(华东交通大学图书馆, 江西 南昌 330013)

摘要: 从中国传统文化的内容与特征入手, 通过对《诗经》中部分篇章的思考与领会, 揭示了《诗经》所蕴涵的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精神, 反映了这一经典巨著与中国文化主体内涵、中国传统理想人格与思维模式等各方面的紧密联系, 从文化学的角度赋予《诗经》以新的研究领域。

关键词: 诗经; 中国传统文化; 雏形

中图分类号: I222.2

文献标识码: A

《诗经》是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 也是我国最早的文学作品, 约成书于公元前六世纪, 即春秋中期, 而这一时期, 正是我国历史上的著名乱世。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 以及社会制度由奴隶制向封建制的转化, 思想文化领域出现了诸子蜂起、百家争鸣的盛况, 其中影响最大的儒道两家, 继承了殷周时期天命神权、敬德保民以及阴阳五行等思想, 通过社会变革的洗礼和百家思想的交流与锤炼, 构成了中华民族精神文明的两大主干, 进而转化为中国传统哲学体系的深层底蕴, 逐步形成了中国传统文化的雏形。深受儒家推崇并被奉为经典的《诗经》, 诞生在这样的时代, 不免受当时思想界的影响, 从不同侧面反映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形态, 因此, 它不仅是我国文学史上光辉的起点, 也是中国传统文化雏形时期各种文化思想凝聚而成的结晶。

1 《诗经》蕴涵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几乎所有特征

首先, 在宗法社会中, 人与社会组织被固定在一个以血缘关系为纽带而构筑的特定的网络结构之中, 各司其职, 各安其份, 依此原则而组织起来的每一个家庭或家族, 都把对长上的孝顺作为头等纲

常而加以维护。“夫孝, 德之本也, 教之所由生也。”(《孝经》), 因而, 为维护家族结构乃至国家政权的稳定, 对长辈的孝顺便被作为最根本的伦理规范而被确立下来, 成为普遍的立身进而治天下的基本准则而神圣不可侵犯, 由此而衍生出的尊老尚古、尊祖敬宗及传统崇拜观念, 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诗经》中不乏此类篇章, 反映了春秋时期中国传统文化中这一敬天法祖、慎终追远的典型特征。

《大雅·下武》云:“永言孝思, 孝思为则。”这说明, 这种以孝道为立身修养工夫的伦理观念, 在宗法制确立初期就已有了广泛而坚实的社会心理基础, 而在“孝治”基础上产生的尊祖敬宗观念, 在“无念尔祖, 律修厥德”(《大雅·文王》)、“无忝皇祖, 式救尔后”(《大雅·瞻卬》)等诗章中更是表现得淋漓尽致, 对中国社会的发展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

其次, 中国传统价值系统的确立, 以及基本精神和主体内容的嬗变, 始终以人生价值目标和意义的阐明及其实践为核心, 以心性修养为重点, 因而, 中国传统文化是以人生和人心为观照的, 如孟子认为“民为贵, 社稷次之, 君为轻”(《孟子·尽心下》), 老子认为“无常心, 以百姓为心”(《老子》第四十九章), 李世民说“君依于国, 国依于民”(《资治通鉴》

收稿日期: 2002-05-30

作者简介: 童辰(1966-), 男, 江苏南京人, 华东交通大学图书馆馆员。

卷一九二),朱熹认为“天下之务莫大于恤民”(《宋史·朱熹传》)等等,无不说明“民”(即“人”)是宇宙万物的核心,因此,人本主义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一个极为重要的特征。

作为一部伟大的现实主义文学巨制,《诗经》中绝大多数作品体现了追求人生价值实现这一基本精神,例如“我心匪石,不可转也;我心匪席,不可卷也;威仪棣棣,不可选也;忧心悄悄,愠于群小”(《邶风·柏舟》),表现了主人公不畏权贵,自强不息的坚定信念;“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王风·黍离》),表达出忧国忧民的深切情怀;“夜如何?夜未央,庭燎之光,君子至止,鸾声将将”(《小雅·庭燎》),表达了为人臣者忠君济世,鞠躬尽瘁的献身精神;“民亦劳止,汔可小康,惠此中国,以绥四方”(《大雅·民劳》),“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烝民,莫匪尔极”(《周颂·思文》),赞美了统治者仁德爱民,以民为本的圣贤品格,等等。像这样反映人本思想的篇章,在《诗经》中俯拾皆是,充分体现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精神。

第三,春秋时期动荡的社会状况,深沉的忧患意识,强化了思想家们注意主体修养和社会治乱兴衰的思维定势。伦理本位的原则,道德唯上的价值取向,把人们的思维重心和实践活动限制在社会历史领域,思想家们的一切活动与成果,无不为了成风俗,助教化,厚人伦,由此基础而产生的重道轻器观念,使中华民族的内在精神更加丰富,情感心理更加稳定,具有极强的凝聚力和固摄作用,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的又一显著特点。《诗经》中有不少作品反映了这一精神,许多诗篇都凸显了维护宗法伦理规范、重视个体道德修养的主题思想,如《邶风·新台》严厉批判了卫宣公强娶儿媳的乱伦行径;《陈风·衡门》赞美了旷达淡泊的个性情操;《大雅·下武》歌颂了孝顺先人,以孝经世的伦理道德工夫,等等等等。

第四,中国传统社会以宗法制为基础,家国同构。故此,孝亲与事君是同一恭顺原则在不同层面的运用,家族内部用以调整相互关系的道德规范,延伸到社会领域,便成为维护统治秩序的政治原理,于是,伦理道德与政治原则相涵摄,相纠结,道德体现政治,政治寓于道德,便形成了中国传统文化普遍现象的德政相摄现象。《诗经》中反映这种文化现象的作品亦不鲜见,其中以《大雅·大明》尤为典型,其诗曰:“惟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怀多福,厥德不同,以受方国。”“有命自天,命此文王,于周于京,缵女维莘,长子维行,笃生武王,保佑

命尔,燹伐大商。”由其诗句不难看出,该诗揭示了周王朝建立于周部族家长世袭制的基础之上这一历史事实,描画了周代宗法社会的基本框架,并赞美了历代始祖由于“维德之行”、“厥德不同”、“有命自天”、“长子维行”而不断繁衍壮大,并一举取代殷商建立政权的过程,其德政相摄思想跃然纸上。

第五,为维护国家社会的整体利益,增强人民对宗法制度的认同感和凝聚力,使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和统一,中国古代思想家便提出“礼之用,和为贵”(《论语·学而》)的主张,使中国传统文化从形成初始就充满强烈的理性精神,排斥个人价值的自我发挥。这种贵和持中的思想,适应了宗法政治的需要,成为沟通伦理君亲的理论桥梁。儒家推己及人的忠恕之道,正人正己的人格修养,内圣外王的理想境界,民胞物与的思想,视天下为一家的情怀,都是“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思想的具体体现。作为儒家经典,《诗经》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这种思想,如《大雅·荡》:“不明尔德,时无背无侧;尔德不明,时无陪无聊。”借文王之口,谴责了殷商暴君失和失政、众叛亲离而失天下的亡国之训;再如《大雅·假乐》:“无怨无恶,率由群匹”、“之纲之纪,燕及朋友”、“百辟卿仕,媚于天子”,则赞美了周王安民用仕,上下融洽,政通人和,百姓安泰的德政思想。

最后,对《诗经》推崇倍至,“皆弦歌之”(《史记·孔子世家》)的孔子,是中国历史上影响极大的主张经世致用、推行教化的思想家。他最早认识到《诗经》的教育作用,曾说:“小子何莫学夫诗?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论语·阳货》),强调《诗经》的认识和教育作用可达到“迩之事父,远之事君”(《论语·阳货》)的境界,可见,孔子将《诗经》的主题思想纳入了他所创立的儒家思想体系,成为中国传统文化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将它作为学以致用、思想教化工具。他说:“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论语·为政》),寥寥数语,高度概括了《诗经》的政治思想内容,要求人们“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论语·泰伯》),断言“不学诗,无以言”(《论语·季氏》),说明《诗经》对中国传统文化中经世重教特点的产生和发展起了十分重要的催化作用。

3 《诗经》反映了中国传统文化的理想人格和思维方式

一个特定文化氛围中的传统理想人格,由于受传统文化主体因素的人生哲学、思维方式、价值取向和

社会心理等各方面的影响,因此,中国传统的理想人格,取决于中国传统文化主体即儒家理想人格的体现。《诗经》是儒家经典的“十三经”之一,所以它所宣扬的理想人格与儒家推崇的理想人格完全一致。

由于尊祖敬宗和传统崇拜诸因素的诱发,儒家以尧舜禹汤文武周公等古代圣贤为行为典范。孔子曾赞美道:“巍巍乎,唯天为大,唯尧则之!”“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与焉!”(《论语·泰伯》);而孟子则更是“言必称尧舜”(《孟子·滕文公下》),将他们视作理想人格的最高典范,因而归纳出其所具备的理想人格模式,即深重的社会责任感、正道直行、舍生取义、推己及人、德才兼备的所谓“君子”人格。儒经对“君子”的解释,诸如“国中有盛德者”(《仪礼·乡饮酒》)、“博闻强识而让,敦善行而不殆”(《礼记·曲礼》)、“国中贤者”(郑玄:《毛诗笺》)、“谓众贤也”(《中庸》)等,无不反映了儒家的这种人格规范;也正是这种“君子之风”,体现了中国绵长而独特的民族精神。

《诗经》中的“君子”可谓俯拾皆是,无论是正统礼乐“雅颂”还是民谣俗曲“国风”,都不乏对“君子”的赞誉和有关“君子”的记载。《诗经》开篇《周南·关雎》就有“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这样脍炙人口的名句,此外还有诸如“大夫君子,无我有尤”(《邶风·载驰》)、“君子于役,不知其期”(《王风·君子于役》)、“既见君子,云胡不喜”(《郑风·风雨》)、“彼君子兮,不素餐兮”(《魏风·伐檀》)、“彼路斯何,君子之车”(《小雅·节南山》)、“君子实维,秉心有竞”(《大雅·桑柔》)、“君子有穀,诒孙子”(《鲁颂·有駟》),等等等等。在这些“君子”中,有天子、贵族、将帅,也有丈夫、恋人、朋友,既有赞美,也有讽喻。虽然对象和毁誉不尽相同,但都体现了正在成型中的中国古代文化对传统理想人格模式的追求与肯定,如崇古、唯上、忠君、道义等,反映了传统中国社会的人生价值取向。

比喻作为一种艺术手法,是与赋、兴一起从《诗经》的创作经验中概括出来的。然而,从理论思维的角度审视,从思维方式的类型考察,比喻属类比推理范畴,它是中国传统思维的一个重要方法,经过历史的积淀形成了影响深广的思维定势。它是思想家借以完美表达思想、建构理论体系的重要方法之一,代表了传统思维方式的底蕴。它深融于中国传统方式的肌体之中,处在其深层结构的核心地位。

《诗经》中共用比喻一百一十处(据谢榛《四溟诗话》统计),其中有以物状物的,如《卫风·伯兮》:“自伯之东,首如飞蓬。”以蓬草比喻女子的乱发;有

的借以将抽象心理具体化,如《王风·黍离》:“行迈靡靡,中心如醉。”以醉酒比喻心中的恍惚与痛苦;有的借物以讽喻统治者,如《邶风·新台》:“燕婉之求,蘼蓂不鲜。”把卫宣公比作丑陋的癞蛤蟆;有的是“以义起情,借类达情”,如《陈风·衡门》中“衡门栖迟”、“泌水充饥”观念及“岂其食鱼,必河之鲤;岂其取妻,必宋之子”的情操,表达了安贫守贱,不慕权贵的思想精神,等等,无一不是“写物以附志,扬言以切事”(刘勰《文心雕龙·比兴》),不仅是文学中的一种修辞手法,更是一种明志手段乃至论辩方式,对后世思想家“观物比德”、“别异比类”,起到了重要的启发作用。

中国古代思想家们继承了《诗经》中比喻这种精巧的思维方式,用实在的物象喻指精神中复杂的情感,从而使其思辩蕴涵了特有的韵味。例如,以“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矣”(《论语·子罕》),来比喻圣贤义士的高洁品格;用“刻舟求剑”(《吕氏春秋》)来揭示拘泥刻板,不能顺应事物变化的思想行为;以“火之传异薪犹神之传异形”(慧远《大智度论序》)来阐述人死形销而神不灭的理论;以佛教华严宗“一多相摄”理论,用“月映万川”之喻论证“理一分殊”的观点,(《朱子语类》卷六),等等。在中国古代思想文化的宝库中,泛用比喻的实例,实在不胜枚举。

自然,《诗经》对中国传统思维方式的揭示决不仅限于比喻。中国传统思维方式,受传统理想人格、价值取向和社会心理的影响,带有明显的道德化倾向。作为儒家经典的《诗经》,在诸如人的价值评价、道德判断、整体参照、直观经验、体悟、直觉、推导、象征、形而上学等诸方面均有不同程度的反映,本文仅就其最典型的“六义”之一——比喻一个角度,揭示其对中国传统思维方式的反映,窥一斑而见全豹,至于其余,笔者将另文分析,限于篇幅,此处不作赘述。

3 《诗经》展现了中国传统文化绵长悠久的历史积淀

《大雅》中为数不少的诗篇,塑造了一批至善至美的人格神,且篇幅浩繁,文辞华丽,赞美和歌颂了周朝历代先王高祖制礼明德、泽被万民的丰功伟绩,如“诞后稷之穡,有相之道,蓂莪丰草,种之黄茂”(《生民》):“笃公刘,匪居匪康,乃场乃疆,乃积乃仓,乃裹糗粮,于稔于囊,思辑用光。”(《公刘》):“古公亶父,来朝走马,率西水浒,至于岐下”,“爰始爰谋,爰契我龟,曰子曰时,筑室于兹。”(《绵》);“文

王在上,於昭于天,周虽旧邦,其命维新,有周不显,帝命不时,文王陟降,在帝左右。”(《文王》);“王配于京,世德作求,永言配命,成王之孚,成王之孚,下土之式。”(《下武》)等等。诗中的后稷、公刘、古公亶父、周文王、周武王、周成王等,无不是善良勤奋、恭谨明达、受命于天、仁孝循礼之圣贤,由此形成的以尊尚古心理为内在基础的先王崇拜观念,以往古和圣王为价值取向,加上宗法制农业社会的稳定和持久,对中国社会产生了广泛而久远的影响,并绵延数千年而经久不衰,如孔子就曾充满向往地说:“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论语·八佾》);孟子坚定地宣称“非尧舜之道不敢以陈”(《孟子·公孙丑下》);荀子主张“上则法舜禹之制,下则法仲尼、子弓之义”(《荀子·非十二子》);墨子要求人们的言行“本之于古者圣王之事”(《墨子·非命上》);董仲舒断言“不览先王,不能平天下”(《汉书·董仲舒传》);李世民强调“尚齿重旧,先王以之垂范”(《旧唐书》卷二)等等等等,使这观念深入人心,渗透于中国传统社会机体的每一个毛孔。

此外,像被称为典型中国文化现象的男尊女卑、等级制度、包办婚姻、夫权至上等,在《诗经》中也有相当充分的反映,如《小雅·斯干》:“乃生男子,载寝之床,载衣之裳,载弄之璋。”“乃生女子,载寝之地,载衣之裼,载弄之瓦。”多么鲜明的对比!生了男孩,便放在床上,有好衣服穿,有玉器玩耍;而生了女孩,只得躺在地上,包襁褓,玩陶片,无怪乎郑玄曰:“妇人之事,惟议酒食耳,无遗父母之忧。”(《毛诗笺》),其社会地位何其低下!

再如《召南·小星》:“肃肃宵征,夙夜在公”,“抱衾与綯,寔命不犹”,以一个小官吏的叹息,反映了当时社会森严的等级制度和不公平现象,并将此归

结为天命的安排,展现了中国封建社会中“以天为宗,以德为本”(《庄子·天下》)的伦理框架,正如孔子所言,“惟下智与下愚不移”(《论语·阳货》),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下层人物除了“认命”,最多只能发出一声“寔命不犹”的慨叹罢了。

再如《邶风·柏舟》:“汎彼柏舟,在彼中河,髡彼两髦,实维我仪,之死矢靡它,母也天只!不谅人只!”反映了一个女子对自己相中的意中人的坚贞爱情,但却遭到母亲的坚决反对,只得呼天为誓,至死不渝。这说明,以“父母之命”为婚姻准则的社会现象已广泛地存在于当时的社会之中,这种婚姻制度,正是建立在“孝悌”、“名节”这样的社会心理基础之上,构成了中国传统文化的深重积淀,宁愿身败不愿名裂,在现代中国社会中仍不时外化为部分人的行为准则。

综上所述,概而言之,《诗经》不只是一部能给我们带来艺术享受的具有较高欣赏价值的文学作品,作为一部儒家经典,它还从各个角度不同层次反映了中国传统文化的雏形,在其形成诱因、经典思想、思维方式、典型特征以及教化影响诸方面,揭示了其内部逻辑结构和发展规律,在对中国传统文化主体内容、核心、类型、特点、价值取向、社会心理、理想人格、基本精神、发展历程等诸方面的研究中,都具有极高的参考价值。

参考文献:

- [1] 张岱年,姜广辉.中国传统文化简论[M].浙江人民出版社,1989.
- [2] 国学整理社.诸子集成[M].北京:中华书局,1954.
- [3] 金启华.诗经全译[M].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84.
- [4] 李宗桂.中国文化概论[M].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88.

“The Poem Scripture” and the Embryonic Form of Chinese Traditional Culture

TONG Chen

(The library of East China Jiaotong University, Nanchang, 330013 China)

Abstract: The article begins with the content and the feature of Chinese traditional culture, announces the basic spirit of Chinese tradition which contains in “The Poem Scripture” through the thought and the grasp of some chapters in it, reflects the tight connection between the classical writing and the development road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the chief substance of Chinese culture, Chinese traditional ideal character and thinking pattern, etc., and gives “The Poem Scripture” a new research field from the cultural angle.

Key words: the poem scripture; Chinese traditional culture; the embryonic form